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通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通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CLSA Premium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877)

### 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茲通告CLSA Premium Limited (「本公司」) 謹訂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二十五日(星期五)上午十時十五分(香港時間)假座香港金鐘道88號太古廣場一座17樓(或倘黑色暴雨警告信號或八號或以上熱帶氣旋警告信號於當日上午七時三十分在香港生效，則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二十八日(星期一)於相同時間及地點)舉行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以考慮並酌情批准(其中包括)通過(無論是否經修訂)下列決議案為本公司之特別決議案：

#### 特別決議案

「動議鑑於本公司因營運水平不足及財務狀況欠佳而未能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24條之規定，具體表現在(其中包括)(i) Financial Markets Authority of New Zealand(新西蘭金融市場管理局\*)對CLSA Premium New Zealand Limited(「CLSAP NZ」)施加額外牌照條件，且不確定該等條件是否能夠取消以及何時能夠取消，導致CLSAP NZ暫停營運(誠如本公司於二零二零年九月二十一日及二零二二年一月二十五日所公佈)，(ii)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已清理其95%

\* 僅供識別

之客戶（誠如本公司於二零一九年十一月二十六日所公佈），及(iii)本集團於過往連續三個財政年度遭受／預計遭受重大財務虧損（誠如本公司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日、二零二一年三月十六日及二零二二年一月十八日所公佈），根據其章程細則及公司法（二零二二年修訂），本公司由開曼群島大法院清盤，而清盤時之可供分派剩餘資產須分派予本公司股東。」

\* 據本公司所知，開曼公司法（二零二一年修訂）目前正在生效中並可供參考。

承董事會命  
**CLSA Premium Limited**  
執行董事  
袁峰

香港，二零二二年二月十七日

**註冊辦事處：**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總部及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金鐘道88號  
太古廣場一座  
8樓804室

**附註：**

1. 凡有權出席股東特別大會及於會上投票之本公司股東，均可委任其他人士作為其受委代表代其出席及投票。受委代表毋須為本公司股東。持有兩股或以上本公司股份之股東可委任超過一名受委代表代其出席及投票。倘若委任一位以上受委代表，代表委任表格須列明每一位受委代表所代表之股份數目。
2. 如屬任何股份的聯名持有人，則其中任何一名聯名持有人均可親身或委派代表就有關股份投票，猶如其為唯一有權投票者，惟倘超過一名有關聯名持有人出席股東特別大會，則排名最先的持有人（不論親身表決或由受委代表表決）的投票方獲接納，其他聯名持有人的投票一律不獲接納；就此而言，聯名持有人的排名先後乃根據本公司股東名冊上就聯名持有股份的排名次序決定。

3. 代表委任表格及經簽署之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或經核證之授權書或授權文件副本,最遲須於大會指定舉行時間48小時前(即不遲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二十三日(星期三)上午十時十五分(香港時間))或任何續會指定舉行時間48小時前儘快交回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及登記分處聯合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北角英皇道338號華懋交易廣場2期33樓3301-04室,方為有效。填妥及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本公司股東屆時仍可依願親身出席股東特別大會或其任何續會,並於會上投票。在此情況下,先前已交回之代表委任表格將被視作撤銷論。
4. 本公司將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二十一日(星期一)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二十五日(星期五)(包括首尾兩天)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期間將不會進行本公司任何股份過戶登記。為符合資格出席股東特別大會及於會上投票,所有過戶文件連同相關股票須不遲於二零二二年三月十八日(星期五)下午四時正(香港時間)送達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及登記分處聯合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北角英皇道338號華懋交易廣場2期33樓3301-04室,以便進行登記。
5. 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本通告所召開之股東特別大會上將予提呈之所有決議案將以點票方式進行表決。
6. 本通告中提及之時間及日期均指香港時間及日期。

於本通告日期,本公司董事為:

**執行董事**

袁峰先生(副行政總裁)  
鍾卓勳先生

**非執行董事**

李冏先生(主席)  
許建強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武劍鋒先生  
Christopher Wesley Satterfield先生  
胡朝霞女士